

证券代码：874156

证券简称：维卓致远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北京维卓致远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12 月 30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办公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通讯投票
4.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鲁通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会议事规则》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688,09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3.76%。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鲁通、郑刚、胡国梁、王硕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维卓致远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发行对象确定稿）>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12 月 13 日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https://www.neeq.com.cn/index.html>，下同）的《北京维卓致远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说明书（发行对象确定稿）》（公告编号：2024-005）。

2. 议案表决结果：

赞成票 4,688,09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0%；弃权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认购对象签署<股票认购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的相关规定，就本次定向发行，公司拟与本次发行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票认购协议》，该协议自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会审议批准本次定向发行，且公司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同意本次定向发行的函之日起生效。

2. 议案表决结果：

赞成票 4,688,09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0%；弃权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创始股东与认购对象签署<股票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就本次定向发行，公司创始股东（鲁通、郑刚）拟与本次发行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票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本次发行对象享有回购权，该协议自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会审议批准本次定向发行，且公司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同意本次定向发行的函之日起生效。

2. 议案表决结果：

赞成票 1,792,03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0%；弃权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回避表决，关联股东鲁通、郑刚、北京维卓科创技术中心（有限合伙）、北京维卓致康科技中心（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北京维卓致远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本次定向发行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股份总数等将发生变化，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对《北京维卓致远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为准，具体修改情况详见公司 2024 年 12 月 13 日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https://www.neeq.com.cn/index.html>）的《北京维卓致远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

2. 议案表决结果：

赞成票 4,688,09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0%；弃权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工作勤勉尽责，且对公司的财务状况较为熟悉，现提请聘任其担任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由其执行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

2. 议案表决结果：

赞成票 4,688,09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0%；弃权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维卓致远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北京维卓致远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2 日

11010610285053

